

____學年度第 ____學期 解除擋修申請表

(限新生抵免結果已通過，但註冊組尚未完成資料建檔前使用)

受理流程

1. 學生自電子表單系統下載抵免通過證明。
2. 將抵免通過證明與本申請表一併繳交至課務組。
3. 課務組核對資料後，協助解除系統擋修限制，學生再上網選課。

學號		系所班別	
姓名		聯絡電話	
本學期擬修習科目			
科號		任課教師姓名	
課名			
先修科目			
要求			

注意事項：

1. 僅適用於新生或轉學生，且抵免結果已確認但系統尚未更新者。
2. 申請時需同時附上「抵免通過證明」，未附者不予受理。